**白城市水利局行政权力运行流程图**

项目名称：停止使用节水设施及提交新节水设施方案的审批

申请材料：

1.停止使用节水设施或新节水设施方案审查申请书;

2.取水单位或个人的法定身份证明文件；

3.建设项目新节水设施方案。

申请人

不予受理或补充材料（一次性告知）

政务大厅水利窗口初审

**申请条件：**

1、是否在地下水禁采区取用地下水；

2、是否在城市公共供水管网内取用地下水；

行政审批办公室审核，形成受理意见

行政审批办公室牵头组织现场踏查、专家评审、工程验收，形成审核意见

审核未通过的，限期整改。

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签字审核

行政审批办公室发放加盖行政审批专用章批复文件

申请人

（承诺时限：10个工作日）

责任人：赵长彪

地址：白城市洮北区公园东路14号 邮编：137000

咨询电话：0436-3292504 投诉电话：0436-3352153